

湖南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调剂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申请表

考生编号		考生姓名	
身份证号		手 机	
第一志愿报考学校			
第一志愿报考专业 (代码和名称)			
申请调剂的专业学位 (代码和名称)			
<p>本人认真阅读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教研厅[2016]2号)和学校相关通知,已经知晓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不转入学校。 2. 非全日制研究生不享受国家和学校的奖助学金政策,学校不提供住宿。 3. 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以湖南省物价文件为准。 4. 非全日制研究生毕业时,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发给相应的、注明学习方式的毕业证书;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,可以申请授予相应的学位证书。 5. 硕士研究生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。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定向合同就业;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。学生的就业派遣按国家政策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 <p>本人清楚了解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在招生、培养、学位授予等方面的差异,自愿遵守国家和学校的有关规定。现本人自愿申请调剂为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,就业方式选择为_____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考生本人签名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:</p>			